

回顾其1987年12月11日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第42/169号决议)。

对于1988年9月12日袭击牙买加岛的吉尔伯特飓风所造成的破坏和无数灾民深感悲伤。

意识到牙买加政府和人民为拯救生命和减轻飓风受害者遭受的痛苦而做出了各种努力。

注意到为减轻这一自然灾害造成的严重局面需要做出巨大努力。

还意识到一些国家政府、国际机构、非政府组织以及私人正在迅速做出反应,提供紧急救灾援助。

认为这场灾难规模巨大、影响深远。为了补助牙买加政府和人民正在做出的努力,国际社会必须给予声援和人道主义关心,确保广泛的多边合作,以便应付受灾地区眼下的紧急情况,并开始重建工作。

1. 对牙买加政府和人民表示声援和支持;
2. 对向牙买加提供紧急救济的国家、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表示赞赏;
3. 呼吁所有国家慷慨解囊以便救灾和重建灾区;
4. 请秘书长同国际金融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合作,协助牙买加政府查明紧急、中期和长期需要以及调动资源,并协助该国政府重建家园的工作。

1988年10月18日  
第33次全体会议

#### 43/8. 向苏丹提供紧急援助

大会,

回顾其附件为《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1980年12月5日第35/56号决议和1987年12月11日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第42/169号决议,

又回顾《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

性行动纲领》,特别是关于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救灾援助的一节。

深为关切1988年8月倾盆大雨和水灾在苏丹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广泛破坏,

极其关切几十万建筑物和住宅受到毁坏以及该国很大部分设施特别是公路、铁路、供水、供电、医院和保健中心、学校及其他公用事业和通讯系统全遭破坏。

考虑到超过120,000公顷的耕地和超过7000个小农系统被淹没,大约600个村庄和岛屿完全冲失,使大约150万人既无住所又无食物,

充分认识到苏丹已面对的经济困难,特别是债台高筑引起的困难,又因难民大量涌入和两百万无家可归的人而进一步恶化,

认识到苏丹在应付灾害方面已承担了大部分负担,但是破坏之大远远超过苏丹独自修复的财力和能力,

重申国际社会必须充分响应面临严重复杂灾情的一个最不发达国家提出的关于给予紧急人道主义援助以及帮助恢复和重建的要求,

赞赏地注意到各国、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迄今为止在紧急救济活动方面的响应,

注意到秘书长已派遣一个机构间调查团前往苏丹评估紧急情况,而且应苏丹政府要求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救济水灾多边捐助方案工作团日前也在苏丹评估水灾的影响和编制一项为期两年的重建方案,

1. 声援苏丹政府和人民对付复杂的灾情;
2. 感谢支助和援助苏丹政府进行救济和恢复工作的国家、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3. 赞赏秘书长为协调和发动救济工作而采取的步骤;
4. 要求所有国家慷慨解囊,为救济、恢复和重建的需要而作出紧急而有效的响应;

<sup>15</sup>《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报告,巴黎,1981年9月1日至14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2.I.8)第二卷,第一章。

5. 请秘书长同苏丹政府密切合作, 协调联合国系统帮助苏丹作出紧急、恢复和重建的努力, 调动资源来执行这些方案, 并将这些需要通知国际社会;

6. 又请秘书长将其所作的努力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9年第一届常会, 并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8年10月18日

第33次全体会议

### 43/9. 短期、中期和长期解决孟加拉国自然灾害问题的办法

大会,

回顾1985年旋风侵袭孟加拉国造成灾害后于1985年12月17日通过的40/231号决议,

又回顾其1987年12月11日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42/169号决议,

关切地注意到最近孟加拉国发生记忆中最具破坏性的水灾, 造成重大的人命损失, 数千万被困和无家可归的人民遭受饥馑和水传染疾病等空前的人类苦难; 庄稼、牲畜、通讯和基础设施遭到难以计算的损坏,

注意到1988年10月10日孟加拉国代表的发言<sup>16</sup>详述了这些令人关切的事,

注意到孟加拉国代表的发言详述了这些令人关切的事项,

深切意识到这种灾害的宏观经济影响, 对孟加拉国这样一个最不发达国家而言, 这些影响是其经济和发展计划无法承受的负担, 对其成长造成了无可挽回的挫折, 必须作出极其困难的调整, 而这类灾害带来的破坏往往超过净流入的发展援助,

认识到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作出了艰苦的努力, 以救活人命, 以减轻水灾灾民的苦难, 并展开紧急复原措施, 包括及时救济和复原措施,

<sup>16</sup>见《大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一届会议, 全体会议》, 第25次会议。

并认识到损毁和破坏的程度已超出了孟加拉国单独进行整治的能力, 所以必须以长期不断的国际资金和技术援助来补充其国家的努力,

在这方面强调指出秘书长就孟加拉国特别经济及救灾援助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的报告,<sup>17</sup>

意识到孟加拉国特别容易一再受灾, 有着灾害年年侵袭破坏的可能, 远远超出了孟加拉国控制或有效减轻灾害的能力,

意识到需要有长期性国际援助和投资来减轻和预防这种灾害的后果,

赞赏地注意到南亚各国表现的团结支持, 在发生水灾后立即援助孟加拉国,

欢迎孟加拉国政府作出努力, 由最高一级提议同该区域有关国家加强双边合作, 通过设立专家工作队来研究洪水管理和水控制并提出建议, 以及为这一领域中的问题寻找持久解决办法,

希望这些多种双边办法将会加强合作和协调以及使相互利益趋于一致, 从而导致切实的安排, 促成估计、预测、预防和减轻自然灾害的解决措施并找到永久解决的共同办法,

认识到联合国系统有责任在有关国家的政府提出要求时便利研究, 包括地球物理现象引起的自然灾害的研究, 以便提高国家消减自然灾害的能力, 促成各种科学和工艺技术来致力填补知识方面的重要空白点, 传播已有的和新的资料, 并通过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方案来发展预测、预防和减轻自然灾害的措施,

意识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内具有可观的专门知识和技术能力, 可以通过促成对自然灾害所造成问题的长期而有效的解决办法, 加强易受灾害国家的备灾、防灾能力,

1. 感谢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内外各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个人及团体极慷慨地援助孟加拉国进行了最初的救济和复原工作;

2. 深切感谢秘书长采取了紧急措施, 调动人道主义援助, 并任命联合国救灾专员为特别代表而协调

<sup>17</sup>A/41/396.